



201819123376

检验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委托单位: 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

受测单位: 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

检测类型: 自行监测


样品类型: 无组织废气 (非甲烷总烃)

采样日期: 2026/01/22

广东中检源检测有限公司
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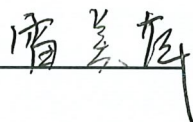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涂改、增删，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未加盖  章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3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4.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5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6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 / 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，仅供参考；报告中样品名称由客户提供，本实验室对此真实性不承担责任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留样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9. 如客户没有特别要求，本报告不提供检测结果不确定度。

编制：

雷美萍



签发：

沈荐琦



签发日期：

2026.1.29

审核：

简惠婷



发布日期：

2026.1.29



1、基本信息

委托单位	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		
受测单位	珠海醋酸纤维有限公司		
受测地址	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三路 9 号		
检测类型	自行监测		
联系人	阮工	联系电话	13824176505
采样人员	张建勇、陈春霖		
检测人员	林诗婷		

2、生产工况

序号	采样日期	核定工况参数	设计量	实际量	生产负荷 (%)
1	2026/01/22	醋酸纤维丝束	200t/d	200t/d	100

备注：1、生产工况由受测单位提供。

3、检测内容

样品类型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采样日期
废气	生产区门外 1 米处	非甲烷总烃	2026/01/22



4、检测结果及判定

4.1 无组织废气

单位：mg/m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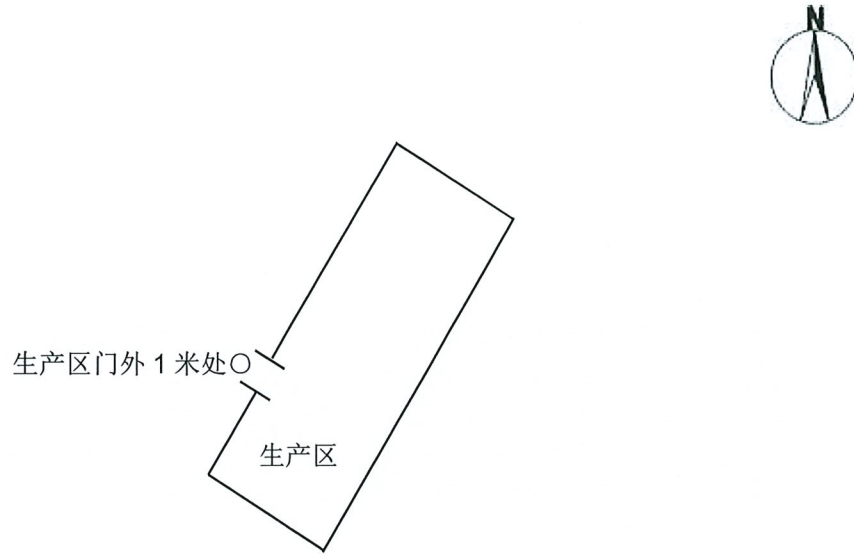
检测项目	检测日期	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 (250048058)	检测结果	限值	判定
非甲烷总烃	2026/01/23	生产区门外 1 米处	AA001~AA004	0.38	6	达标
备注：1、执行《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44/2367-2022）表 3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值。						

5、检测方法及设备一览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	检出限	设备名称/型号	设备编号	设备来源
废气	非甲烷总烃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 HJ 604-2017	0.07 mg/m ³ (以 C 计)	真空气体采样箱	XY-QW-05	自有
				气相色谱仪 GC9790II	FY-PA-01	自有
样品采集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HJ/T 55-2000					



6、采样点位图



备注：“○”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

报告结束



